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有效发挥监事会职能。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2022 年度共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议事、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规章的规定。2022 年监事会召开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3 月 17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2 年 4 月 21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2022 年 4 月 29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2 年 5 月 6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2022 年 5 月 10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6、2022 年 5 月 23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2022 年 6 月 29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

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8、2022年8月23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2022年10月26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注销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受让新星惠尔绿色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及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年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出席了历次股东大会，重点关注公司规范治理运作、风险控制、经营投资、财务状况、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方面情况，注重监督实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日常审查等方式依法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监督。2022年度，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经营班子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对2022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检查审核，重点审核了公司季度、中期、年度财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有关财务会计文件。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内控管理监督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

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4、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地防止了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核查情况

监事会对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发生。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合理开展，严格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发生损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三、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3年，监事会将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投资风险

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推动公司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重点对重大投资项目事项进行跟踪检查监督。

（三）持续自我提升，加强监事会建设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行业协会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进一步了解和学习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了解和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要求和规定，加强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职能。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